2023年度

岳阳市委政法委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岳阳市委政法委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岳阳市委政法委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部门职能职责**

市委政法委是市委主管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2、深入贯彻党中央决定和省委、市委决策，对全市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岳阳、法治岳阳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3、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4、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5、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订政法工作的重要措施；6、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7、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8、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代管市法学会；9、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也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根据市委编办核定，我委设置13个内设部室和1个群团机构，内设科室包括：办公室、政治部、政策研究室、政治安全室、维稳指导室、综治督导室、基层社会治理室、反邪教协调室、执法监督室、法治室、宣传教育室、扫黑除恶指导室

机关党委（纪委）按章程设置。

正科级群团机构：法学会办公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本单位无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2023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仅包括中共岳阳市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说明：1、由于部门决算编制时数据明细至“金额单位：元”，而本套部门决算文字说明和公开表格数据取数转换为“金额单位：万元”，可能导致以下文字说明中的各项数据取数以及公开表格中的各项数据取数之间存在0.01的尾数差异。2、以下文字说明中，部分科目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年初预算的百分比，故未描述“完成年初预算的XX%”。）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382.4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84.47万元，减少11.77%，主要是因为过紧日子，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382.4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93.19万元，占93.55%；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89.27万元，占6.4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382.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94.86万元，占57.50%；项目支出587.6万元，占42.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293.1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84.8万元,减少12.5%，主要是因为过紧日子，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93.1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84.8万元，减少12.5%，主要是因为过紧日子，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93.1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067.03万元，占82.51%；公共安全支出35.09万元，占2.7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9.23万元,占8.45%;卫生健康支出25.60万元,占1.98%;住房保障支出56.24万元,占4.3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154.7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93.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99%，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435.95万元，支出决算为552.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7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验收及群英断是非工作等相关工作费用增加等。

2、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246.20万元，支出决算为181.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专项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84.74万元，支出决算为322.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重点工作增加的相关工作费用。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专项工作等。

5、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专项支出等。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91.76万元，支出决算为90.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是因为人员异动差异。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7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数，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许观胜同志去世抚恤费。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25.60万元，支出决算为25.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是因为年度人员异动相对稳定，严格按年初预算标准执行。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56.24万元，支出决算为56.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是因为年度人员异动相对稳定。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79.6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72.7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6.2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106.9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3.7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无形资产购置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44万元，支出决算为5.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63万元，支出决算为1.6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与上年相比减少1.57万元，减少50.94%,主要原因是按有关政策厉行节约，严控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两年均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3.81万元，支出决算为3.8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相比减少3.86万元，减少50.2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我单位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办法，严禁公车私用，切实保障公务出行。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63万元，占29.96%,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81万元，占70.04%。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我单位2023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63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20个、来宾178人次，主要是接待上级机关来我委指导及各县市区相关单位来我委调研、协调汇报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8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81万元，主要是主要是公务用车油料费、车辆保险、通行费支出。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6.7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2.98万元，降低23.6%。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一般性支出减少等。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年度，会议费年初预算5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用于召开市委政法工作会议，人数146人，内容为部署全市政法工作；召开全市涉法涉诉信访工作会议，人数100人，内容为部署推进全市涉法涉诉信访工作；召开全市政法工作创新交流会议，人数50人，内容为交流创新政法工作；召开扫黑除恶工作会议，人数110人，内容为常态化扫黑除恶工作。

培训费年初预算3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用于开展全市政法系统干部培训班资料、会场及委机关部室组织参加的相关业务培训，人数125人，内容为培训提升全市政法系统领导干部综合素养及业务工作水平。

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的预算和支出决算数。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0.8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3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3.5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0.8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1.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25.6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3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们组织对2023年度整体支出和项目资金实施了全覆盖性的绩效评价，撰写了绩效自评报告。

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93.1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中，2023年整体支出1382.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94.86万元，项目支出587.6万元，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评分89.5分，评价结果等次为良好。

组织对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246.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0分，评价结果等次为良好。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年度支出预算是从我委职责职能出发,严格预算管理，围绕年初重点工作计划，按照“以事定钱”的原则安排，在资金预算、动态调整、审批、执行、支付等环节层层把关，抓好支出绩效的监控落实，严格控制预算新增和调剂调整，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从完善机关各项管理制度，优化机关财、物运行管理流程，加强机关信息系统应用，提高行政运行效率等方面抓好成本节约，确保各项支出科学、合理、高效。现对我委2023年度整体支出绩效情况总结如下：我委2023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89.5分。全年预算数为1154.75万元，执行数为1293.19万元，完成预算的111.99%。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成功创建“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眯合格城市”；二是“群英断是非”工作法得到中央政法委推介，入选全国试点创建65个“优秀创新经验”、全国104个“枫桥式工作法”；三是圆满完成重大节点、重要活动的维稳安保，社会大局中安全稳定；四是常态化扫黑除恶不松劲、依法打击犯罪不手软，创新基层治理不止步，平安建设取得实效。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库管理有待加强，项目资金使用规定与实际脱节，由于不确定性因素增加，资金管理规定限制，导致部分专项资金短缺或专项资金盈余的情况同时存在。二是个别跨年项目资金安排不够科学准确，容易造成资金沉淀，影响预算执行进度，项目入库的事前评估不够，部分项目未能如期开展。三是物资采购及管理有待提高。部分物资采购未掌握物资实际情况，导致重复采购，小物件办公用品库存物资与登记台账不符。四是在资金使用方面的掌控力还需要进一步加强，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高，由于预算资金分配评价标准体系不够科学、全面、量化，统筹业务、使用情况、资金存量的力度不够，资金使用绩效监控意识薄弱。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按照财政部门工作要求，认真履行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坚持“花钱必问效”原则，促进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二是**抓日常基础工作提效益，**根据绩效管理考核工作相关要求，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项目支出绩效客观、准确、全面、完整地开展自评工作。三是不断提高预算经费精细化管理和保运转水平，坚持执行厉行节约、习惯过紧日子的工作要求。

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已在市政府部门财政预决算公开平台上向社会公开，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1、2023年部门决算公开表格**

**2、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